

证券代码：300676

证券简称：华大基因

公告编号：2020-087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2日向各位持有人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持有人68名，实际参与持有人68名，代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59,391,250份，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90.6250%。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徐茜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同意根据《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设立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由管理委员会以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选举产生。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59,391,25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朱帅、刘俊杰、张红云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成员未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且不为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59,391,25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授权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同意提请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办理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7、确定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持有人、预留份额的认购价格以及相关处置事宜；
- 8、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 9、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10、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 11、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59,391,25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 日